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指定部分证券投资基金主流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经与相关流动性服务商协商一致，自2024年1月18日起，本公司指定下列流动性服务商为相关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流动性服务商：

1、大成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4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大成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51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7日